附件1-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 指 标 | 分 值 | 二级 指 标 | 分 值 | 三级指标 | 分 值 | 评价标准 | 指标说明 | 得 分 |
| 投  入 | **13** | 预 算 配 置 | **13** | 在职人员控制率 | **5** | 以**100%**为标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计**5**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 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 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 财政部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  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 5 |
| “三公 经费变动率 | **8** | “三公经费”变动率**≦0,**计**8** 分；“三公经费**”>0,**每超过 一个百分点扣**0.8**分，扣完为止。 | “在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 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 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 预算数**］**×**100%** | 8 |
| 过 程 | **61** | 预 算 执 行 | **20** | 预算完成率 | **5** | **100%**计满分，每低于**5%**扣**2**分，扣完为止。 | 预算完成率=（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一年末结余/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100%。** | 3 |
| 预算控 制率 | **5** | 预算控制率**=0,**计**5**分；  **0-10%** （含），计 **4** 分；  **10-20%** （含），计**3** 分**；**  **20-30%（**含），计**2**分；  大于**30%**不得分。 | 预算控制率=（本年追加预算/年 初预算）×**100%。** | 4 |
| 新建楼堂馆所 面积控 制率 | **5**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5%**扣**2**分，扣完为止。  没有楼梯馆所项目的部门按满分计算。 | 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实际建设 面积/批准建设面积×**100% =** 该指标以**2018**年完工的新建楼堂馆所为评价内容。 | 5 |
|  |  |  |  | 新建楼堂馆所投资概算控制率 | 5 | 100%以下（含）计满分  ，每超出5%扣2分，扣完为止。 | 楼堂馆所投资预算控制率=实际 投资金额/批准投资金额 ×**100%**。  该指标以2018年完工的新建楼 堂馆所为评价内容。 | 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 指 标 | 分 值 | 二  级 指 标 | 分 值 | 三级指标 | 分 值 | 评价标准 | 指标说明 | 得 分 |
| 过 程 | **61** | 预  算  管  理 | **41**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8**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扣完为止。 |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公用经费支出是指部门基本支出 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 8 |
| “三公 经费” 控制率 | **8**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扣完为止。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 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 8 |
| 政府采购执行率 | **6** | **100%**计满分，每超过（降低）**5%**扣**2**分。扣完为止。 |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 6 |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8** | 1、有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2 分；  2、有本部门厉行节约制度,2 分；  3、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4、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2 分。 |  | 8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6** | 1、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  4、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 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 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 6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 **5** | 1. 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 2. 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 3. 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1**分； 4. 基础数据信 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1** 分； 5. 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1**分。 |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 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 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  级 指 标 | 分 值 | 二  级  指  标 | 分 值 | 三级 指标 | 分 值 | 评价标准 | 指标说明 | 得 分 |
| 产 出 及 效 率 | **26** | 职 责 履 行 | **8** |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 | **8** | 根据绩效办对各部门为民办实事和部门重点工程与重点工作考核分数折算。  该项得分=（绩效办对应部分考核得分**/350） \*8** |  | 8 |
| 履 职 效 益 | **6** | 经济效益 | **6** | 此两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 6 |
| 社会效益 |
| **12** | 行政效能 | **6** | 促进部门改进文风会风，加强经费及资产管理，推动网上办事，提高行政效率，降低行政成本效果较好的计**6** 分；一般**3**分；无效果或者 效果不明显**0**分。 | 根据部门实际情况评定。 | 6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6** | **90%** （含）以上计**6**分；  **80%** （含）**-90%,**计**4**分；  **70%** （含）**-80%,**计**2**分；  低于**70%**计**0**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6 |
| **得分** | | | | | | | | 97 |

附件1-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填报单位：珠晖区人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部门（单位）基本概况** | | | | | | |
| 联系人 | 贺庆 | | 联络电话 | | 15096004666 | |
|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 编制数 | | 2020年实际在职人数 | | 控制率 | |
| 25 | | 24 | | 100% | |
| 职能职责概述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规定，珠晖区人民代表大会主要职责是：(一)在本行政区域内，保证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的遵守和执行，保证国家计划和国家预算的执行； (二)审查和批准本行政区域内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以及它们执行情况的报告；(三)讨论、决定本行政区域内的政治、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环境和资源保护、民政、民族等工作的重大事项；(四)选举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组成人员；(五)选举区长、副区长；(六)选举本级人民法院院长和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选出的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须报经上一级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提请该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七)选举上一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八)听取和审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工作报告；(九)听取和审查本级人民政府和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的工作报告；(十)改变或者撤销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不适当的决议；(十一)撤销本级人民政府的不适当的决定和命令； (十二)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十三)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十四)保障少数民族的权利；(十五)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珠晖区人大常委会的职责是：（一）在本行政区域内，保证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的遵守和执行；（二）领导或者主持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三）召集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四）讨论、决定本行政区域内的政治、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环境和资源保护、民政、民族等工作的重大事项；（五）根据本级人民政府的建议，决定对本行政区域内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的部分变更；（六）监督本级人民政府、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的工作，联系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受理人民群众对上述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http://baike.baidu.com/view/431278.htm)的申诉和意见；（七）撤销乡镇、街道人大的不适当的决议；（八）撤销本级人民政府的不适当的决定和命令；（九）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决定副区长的个别任免；在区长和人民法院院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因故不能担任职务的时候，从本级人民政府、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副职领导人员中决定代理的人选；决定代理检察长，须报上一级人民检察院和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备案；（十）根据区长的提名，决定本级人民政府秘书长、局长的任免，报上一级人民政府备案；（十一）按照人民法院组织法和人民检察院组织法的规定，任免人民法院副院长、庭长、副庭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http://baike.baidu.com/view/1049711.htm)，任免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十二）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决定撤销个别副区长的职务；决定撤销由它任命的本级人民政府其他组成人员和人民法院副院长、庭长、副庭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十三）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补选上一级人民代表大会出缺的代表和罢免个别代表；（十四）决定授予地方的荣誉称号。 | | | | | |
| 年度主要工作内容 | 2020年，珠晖区人大主要工作是：组织人大代表参加省、市人大会议；召开了珠晖区人大四届六次、七次会议；举行区人大常委会会议9次、主任会议14次，听取和审议各类工作报告15个；开展各项执法检查、专题调查和视察12次，作出决议、决定12个；组织四届人大代表参加履职培训班一次。项目支出90.76万元。 | | | | | |
| 年度部门（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 一、单位整体运转状况良好。二、主要工作：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区人大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认真履职行权，主动担当作为，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和民主法治建设做出了积极贡献。１、坚持与区委同向，在贯彻党的决策部署中取得新成效；２、坚持与发展同步，在服务全区大局中体现新担当；３、坚持与群众同心，在改善民生福祉中实现新作为；４、坚持与法治同轨，在依法履职监督中呈现新特色；５、坚持与代表同行，在保障代表履职中探索新举措；６、坚持与时代同进，在加强自身建设中展现新气象。 | | | | | |
| **二、部门（单位）收支情况** | | | | | | |
| **经费控制情况** | **2019年决算数** | | **2020年预算数** | | **2020年决算数** | |
| 三公经费 | 0.68 | | 1.0 | | 0.24 | |
|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 0 | | 0 | |  | |
| 其中：公车购置 | 0 | | 0 | |  | |
| 公车运行维护 | 0 | | 0 | |  | |
| **2**、出国经费 | 0 | | 0 | |  | |
| **3**、公务接待 | 0.68 | | 1.0 | | 0.24 | |
| 项目支出： | 208.64 | | 222.92 | | 90.76 | |
|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 68.00 | | 81.0 | |  | |
| 人大会议 | 72.28 | | 105.0 | | 37.30 | |
| 人大监督 | 5.00 | | 5.0 | | 5.00 | |
| 代表工作 | 10.92 | | 20.92 | | 48.46 | |
|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 28.00 | | 8.0 | |  | |
| 纪检监察事务 | 3.00 | | 3.0 | |  | |
| 派驻派出机构 | 3.00 | |  | |  | |
|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21.44 | |  | |  | |
| 公用经费 | 15.83 | | 20.8 | | 18.58 | |
| 其中：办公经费 | 8.4 | | 9.9 | | 4.3 | |
| 水费、电费、差旅费 | 0 | | 2 | | 0.17 | |
| 会议费、培训费 | 3.88 | | 4.0 | | 0 | |
| 政府采购金额 | 0 | | 0 | | 0 | |
|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调整 | 31.55 | | 0 | | 13.13 | |
|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0年**完工项目） | 批复 规模 （m1） | 实际 规模  （m2） | 规模控制率 | 预算投资 （万元） | 实际投资 （万元） | 投资概 算控制 率 |
| 0 | 0 | 0 | 0 | 0 | 0 |
|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 1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同城不接待，严格按照接待标准接待；2厉行节约，杜绝铺张浪费；3规范职工福利发放；严控培训费会议费等经费支出。 | | | | | |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情况，包括业务工作项目、运行维护项目等；“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附件1-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1、在职人员情况：

本部门有行政编19个，工勤编2个，事业编制4个，2020年底实际在职有行政人员19人，工勤编1人，事业编制4人。

2、部门职责：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规定，珠晖区人民代表大会主要职责是：(一)在本行政区域内，保证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的遵守和执行，保证国家计划和国家预算的执行； (二)审查和批准本行政区域内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以及它们执行情况的报告；(三)讨论、决定本行政区域内的政治、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环境和资源保护、民政、民族等工作的重大事项；(四)选举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组成人员；(五)选举区长、副区长；(六)选举本级人民法院院长和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选出的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须报经上一级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提请该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七)选举上一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八)听取和审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工作报告；(九)听取和审查本级人民政府和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的工作报告；(十)改变或者撤销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不适当的决议；(十一)撤销本级人民政府的不适当的决定和命令； (十二)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十三)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十四)保障少数民族的权利；(十五)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珠晖区人大常委会的职责是：（一）在本行政区域内，保证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的遵守和执行；（二）领导或者主持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三）召集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四）讨论、决定本行政区域内的政治、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环境和资源保护、民政、民族等工作的重大事项；（五）根据本级人民政府的建议，决定对本行政区域内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的部分变更；（六）监督本级人民政府、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的工作，联系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受理人民群众对上述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http://baike.baidu.com/view/431278.htm)的申诉和意见；（七）撤销乡镇、街道人大的不适当的决议；（八）撤销本级人民政府的不适当的决定和命令；（九）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决定副区长的个别任免；在区长和人民法院院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因故不能担任职务的时候，从本级人民政府、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副职领导人员中决定代理的人选；决定代理检察长，须报上一级人民检察院和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备案；（十）根据区长的提名，决定本级人民政府秘书长、局长的任免，报上一级人民政府备案；（十一）按照人民法院组织法和人民检察院组织法的规定，任免人民法院副院长、庭长、副庭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http://baike.baidu.com/view/1049711.htm)，任免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十二）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决定撤销个别副区长的职务；决定撤销由它任命的本级人民政府其他组成人员和人民法院副院长、庭长、副庭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十三）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补选上一级人民代表大会出缺的代表和罢免个别代表；（十四）决定授予地方的荣誉称号。

1. 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衡阳市珠晖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联工委、监察司法委员会、财政经济委员会（预算工作委员会）、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民族华侨外事委员会）、环境与资源保护委员会、农村农业委员会、社会建设委员会共八个部门。　决算单位构成：区人大2020年部门决算公开单位构成为珠晖区人大本级。

1. 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2020年区人大整体支出628.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37.44万元，项目支出90.76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05.16万元，基本支出414.4万元，项目支出90.76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人员经费支出484.98万元，公用经费支出19.52万元。项目支出中2020年人大会议项目支出37.3万元，人大监督项目支出5万元，代表工作项目支出48.46万元。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

2020年区人大基本支出537.4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17.92万元，日常公用经费19.52万元，其中：工资、津贴补贴、十三个月工资、绩效奖等工资福利支出324.6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8.9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51.59万元，住房公积金支出35.16万元，丧葬抚恤费支出15.78万元。“三公”经费支出0.24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24万元。

（二）项目支出

2020年区财政安排预算内项目资金222.92万元，其中：专项工作经费支出4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各专项工作检查等方面；区人民代表大会经费支出91.2万元，主要用于召开区人民代表大会等方面；区人大常委会会议经费支出13.8万元，主要用于召开区人大常委会会议等方面；人大代表联系群众网格化管理工作平台建设经费支出41万元，主要用于代表联系群众网格化管理工作等方面；人大代表活动经费支出20.92万元，主要用于代表活动等方面；人大“五行”活动经费支出5万元，主要用于人大“五行”活动等。海外台胞侨胞调研经费5万元，主要用于海外台侨胞工作调研活动。党建工作经费3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党建工作。派出纪检工作经费3万元，主要用于派驻纪检组开展工作。实际使用项目支出：人大会议项目支出37.3万元，人大监督项目支出5万元，代表工作项目支出48.46万元，共计90.76万元。

2、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主要包括管理制度、办法的制订及执行情况。

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法》、《行政单位财务制度》等管理制度执行，按规定使用项目资金，专款专用，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转移资金、挤占挪用等违法违规问题。

**四、资产管理情况**

我单位资产的配置、管理、处置均按财政相关制度执行，安排专人负责固定资产管理，定期进行资产清查盘点、账实核对，及时处理报废资产，确保了国有资产安全完整。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报告如下：  
 单位总体运行良好，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预决算偏离控制在10%以内，无负债。组织代表参加省、市人大会议；召开了珠晖区第四届人大六次、七次人民代表大会；按期召开区人大常委会；开展好年度安排的各项执法检查，各办（委）开展专项执法检查12次，监督了各项法律在不同领域的执行情况；组织代表履职培训等一系列活动。本年支出共计628.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37.44万元，项目支出90.76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共计628.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37.44万元，项目支出90.76万元。  
 本次单位绩效评价良好，97分

1. **存在的主要问题**

预算管理精细化有待提升，预算执行过程中存在着不同性质的资金中混用，增加了记账难度，资金使用有待进一步规范。

**七、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内部机构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本着“勤俭节约、保障运转”的原则进行预算的编制;编制范围尽可能地全面、不漏项，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在日常预算管理过程中，进一步加强预算支出的审核、跟踪及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加强管理，严格执行单位财务制度。

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资产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完善资产管理方法。